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做好2022年广西博士后创新实践 基地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直（中央驻桂）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党委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加强我区高层次创新型青年人才队伍建设，提高企事业单位自主创新能力，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根据《关于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建设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21号）和《广西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管理规定（试行）》（桂人社发〔2016〕26号）等文件精神，经研究，今年我厅继续组织开展广西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以下简称“基地”）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面向我区各类企业、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及其他从事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的事业单位，基本条件如下：

（一）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经营或运行状况良好。

（二）未设立自治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及工作站分站。

（三）具有一定规模，并具有专门的科技研究与开发机构。

（四）拥有较高水平的研究队伍，有一定数量具有高级职称或具有相应水平、可担任博士后合作导师的本单位全职科研人员。

（五）具有创新理论和创新技术的博士后科研项目。

（六）有与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联合招收博士后研究人员合作意向。

（七）能为博士后研究人员提供较好的科研条件和必要的生活条件。

建有自治区级及以上重点实验室、研发或技术中心等重要平台和承担国家重大科研项目的单位可优先设立基地。

二、申报程序

（一）申报单位按照重点突出、内容详实、有据可查的要求，认真填写《广西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申报表》（见附件），报送所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或区直有关主管部门审核。

（二）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或区直有关主管部门按申报要求，对申报单位开展实地考察，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中央驻桂单位按属地原则办理）。审核通过后将申报材料（一式3份）随推荐函报送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三）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组织有关专家，对上报材料进行审核、评议后，批准下发设立基地通知。

三、其他要求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基地是推进我区企事业单位创新联合体建设、培养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青年科技人才后备军的有效载体。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和区直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申报工作，按照通知要求，认真组织好本地区、本系统基地申报工

作。

（二）认真审核，严格把关。为确保申报质量，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区直有关单位要认真审核、严格把关，确保申报单位符合申报条件及申报材料质量。

申报材料要规范整齐，用A4纸双面印制，装订成册。申报材料按以下顺序装订：封面—目录—申请表—附件（佐证材料请勿超过30页）。

（三）按时报送相关材料。各市、区直主管部门请于2022年3月18日前将初审符合条件的申报材料报送我厅，申报材料电子版及佐证材料扫描电子版发送到电子邮箱 zzqzjfwzx@rst.gxzf.gov.cn。

联系人：潘法有，联系电话：0771-5845920

通信地址：南宁市桂春路9号广西就业大厦319室，自治区留学人员和专家服务中心，邮编：530021。

附件：广西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申报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2年1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广西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申 报 表

申报单位全称: _____

单位所属行业: _____

单位博士后工作

主管部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制

申报须知

一、面向我区各类企业、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及其他从事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的事业单位，基本条件如下：

（一）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经营或运行状况良好。

（二）未设立自治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及工作站分站。

（三）具有一定规模，并具有专门的科技研究与开发机构。

（四）拥有较高水平的研究队伍，有一定数量具有高级职称或具有相应水平、可担任博士后合作导师的本单位全职科研人员。

（五）具有创新理论和创新技术的博士后科研项目。

（六）有与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联合招收博士后研究人员合作意向。

（七）能为博士后研究人员提供较好的科研条件和必要的生活条件。

建有自治区级及以上重点实验室、研发或技术中心等重要平台和承担国家重大科研项目的单位可优先设立基地。

二、申报单位需填写申报表，申报材料须经所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或区直有关主管部门审核并签署意见（加盖公章）后报送至南宁市桂春路9号广西就业大厦319室，自治区留学人员和专家服务中心，邮编：530021。

三、填表必须实事求是，认真详实，不可虚报或留空，如没有内容可填，请填上“没有”二字；申请单位及主管部门审批意见需包括表中提示内容，并明确有无；表中如有需要详尽说明的重要批件可附少量另页（附件材料须不超过30页）。

四、本表一律用A4纸打印，须装订整齐。申报表格要注意版面设计，表内填报用宋体小四号，字间距设置为“标准”，段落设置为“固定值18”；非汉字均用Times New Roman字体。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全称				
单位类型		所有制		总人数
科研人员 (不含兼职)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其他技术人员
是否高新技术企业	国家级或自治区级		批准部门	批准时间
是否上市	上市公司名称			上市时间
单位主要业务介绍	(企业要注重主要产品、产量、技术水平及市场分析等)			

单位主要业绩介绍

(近三年产值、销售收入、利润、纳税额及纳税额列居本地区名次等情况,对行业和地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贡献)

单位下设机构情况	
单位近期发展规划	

二、申报单位研究开发能力情况

是否设有专门的科技研究与开发机构	国家级、自治区级或市级	认定部门	认定时间
研发机构及研发能力情况	<p>(单位现有科技研究与开发机构情况, 科研队伍构成和素质等)</p>		

本单位主要高级研究人员情况（不含兼职）

姓 名	职 称	职 务	专长、研究成果应用及获奖情况

是否参与国家重大项目	项目名称
是否参与省部级重点科技项目	项目名称
其他重大科技项目	项目名称
近年来 (特别是近三年来) 取得的主要科技成果	

注： 上述各项目有批准文件的须将复印件附后。

近三年 科技 研究 开发 投入 情况	
近三年 与高校 或科研 机构共 同研发 情况	
近期 主要 研究 工作 方向	

三、拟提出的博士后研究项目情况

项 目 名 称	起 止 时 间	经 费	预期目标、研究水平 及 市 场 前 景
<p>拥有主要仪器设备情况、专业实验室及其他科研后勤条件</p>			
<p>可提供博士后研究人员的住房、博士后日常经费及其他后勤保障情况</p>			

四、审批意见

申请单位意见:

(包括申报材料真实性及今后发展规划等)

单位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或区直有关主管部门意见: (包括是否已实地核查、是否达到申报条件、申报材料是否真实、主管部门是否有经费配套等方面)

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